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RNERSTONE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1)

自願性公佈 業務更新 中標第一個政府項目 將公營電動車充電站轉型至私營營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基石電動車充電服務有限公司（「基石」）獲香港政府正式授予於27個電動車充電站（包括合共827個中型充電器）提供充電服務之經營權。此成就標誌著基石作為香港政府選定的第一間私營營運商，將電動車充電站市場化。

27個電動車充電站包括位於葵芳多層停車場及堅尼地停車場的153個中型充電器，將於本年度十二月二十八及二十九日（晚上八時）正式啟用服務；而其餘位於香港島、九龍及新界不同地點的另外25個由政府管理的電動車充電站，合共674個中型充電器將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陸續加盟至Cornerstone GO網絡。客戶可透過基石手機應用程式方便地搜尋、導航、充電及付款所有新加盟的充電器。

董事會認為，此承諾在推動電動車充電服務商業化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並為電動車充電行業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促進生態系統的穩定增長。Cornerstone GO充電網絡將進一步擴大覆蓋範圍，迎合更多私人或商用電動車。該擴張有望加強市場地位及提升品牌在充電服務方面的優勢。

代表董事會
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子豪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子豪先生、李民強先生、SAM Weng Wa Michael先生、PAN Wenyuan先生、吳燕燕女士及葉兆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健威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家熙先生、阮駿暉先生、朱曉蕙女士及高樹基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stl.com.hk。